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停牌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因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正在筹划发 行股票购买资产重大事项,经公司申请,本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3月14日起停牌。

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,本公司拟进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。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,维护投资者利益,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经公司申请, 本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1日起停牌不超过30日。

本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,组织审计机构、评估机构、法律顾问和独立财务顾问 等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、评估、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。

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进展情况,及时履行 信息披露义务,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 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 开董事会审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议案,并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发布 的公告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8日